附件3

诚信承诺书

（登记方用模版）

项目申报单位已知办理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的相关政策、规定及申报流程的相关要求，对申报“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方奖补”项目所提供的技术合同郑重承诺如下：

1.所提供登记的技术合同是依法已经生效的合同，相关证明材料不存在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安全及技术秘密的情况；

2.所提供登记的技术合同相关证明材料内容真实、合法、有效，不存在订立虚假合同或以弄虚作假、采取欺骗手段取得技术合同认定登记证明的情况；

3.所提供登记的技术合同相关证明材料中有关知识产权权属清晰，无知识产权纠纷，无侵占他人技术成果等不端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愿接受省科技厅及行政主管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作出的科技活动违规行为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取消省科技计划（专项、基金）项目承担资格，追回项目经费，向社会通报违规情况，取消一定期限财政科技计划项目推荐、申报资格，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理等。

项目申报单位（盖章）：单位名称

年 月 日